

## 独立董事关于确认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意见

###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作为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就《关于确认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进行了审查，现发表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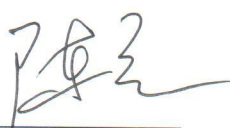
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进行，遵循了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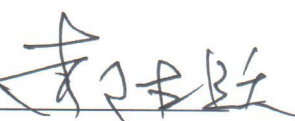
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有关约定进行的合理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的运营和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戴弘先生、王道阔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对有关议案进行表决，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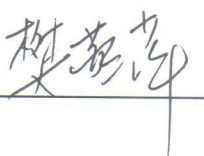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关于确认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的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 

郝生跃 

许光建 

樊燕萍 

2023 年 4 月 25 日